

证券代码：430611

证券简称：长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，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7 日 10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611	长信股份	2022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聘请中天信律师事务所出席见证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并出具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德富路 1198 号 21 楼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，2021 年年度报告内容涉及 2021 年度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公司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融资及分配情况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、财务报告等详细情况和数据，详见附件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谨慎、

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，忠实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利益。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度共召集会议 5 次，共审议议案 17 项，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计划在 2021 年的基础上，增加到 6,000 万元，销售费用控制在 240 万元以内，管理费用控制在 360 万元以内，研发费用控制在 360 万以内，营业成本控制在 4,800 万元。结合公司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预计数据及公司经营情况考量，2022 年营业利润预计为 240 万元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1 年经营成果及资产、负债情况，与历史数据的比较，应收帐款核对详细情况及数据进行审议。详见附件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。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度共召集会议 2 次，共审议议案 5 项，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，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，有效行使了监事职责。各位监事定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，审议公司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，提出合理意见。参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，协助管理层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，决定对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作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聘请的审计机构，具有“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”，在受聘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天衡会计师事务

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认真履行职责，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承担本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工作认真负责，按照独立审计准则，真实、公允地为本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董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胜任 2022 年度审计工作，公司此次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帐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帐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7 日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德富路 1198 号 21 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邢雅佩 联系电话：021-6560-9999 公司传真：021- 6560-6666 电子邮箱：yapei.xing@cxgrp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各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